

# 小笤帚扫出“非遗路”

□记者 苏婷



■村民用去粒高粱穗制作笤帚。

记者 隋翔 摄

不仅卖相好，而且耐用。“我们在家也是闲着，来合作社绑笤帚，绑一个挣一元，一天能绑个百十个。”65岁的杨女士一有空就到合作社绑笤帚，有十多年经验的她，干起活来非

常麻利。

“我们管这个绑笤帚用的模具叫‘玉带’，像个‘T’字拐。‘玉带’腰中挂，手和腰就都能用上劲了。”谈笑间，杨女士手里的活一刻也不停。

## 千里护送暖归途 一面锦旗谢恩情

本报4月9日讯(记者 杨文洁)“太感谢你们了，这么远把我哥安全送回来。要不是你们，我真不知该怎么办……”近日，在大庆西站，王某的妹妹眼含热泪，将一面写着“真情扶困显大爱 爱心救助传温情”的锦旗送到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手中，感激之情溢于言表。这一幕的背后，是一场跨越千里、历时近12个小时的护送之旅。

3月27日，49岁的王某在来泰旅游期间突发疾病导致头部受伤，情况危急。热心路人发现后拨打120急救电话，将王某送往医院。经医护人员抢救，王某病情得到控制。因无法联系到其家属，医院随即联系市救助管理站协助寻亲。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通过多方核实，联系上了王某远在黑龙江大庆市的家人。其家人表示，王某患有癫痫性精神障碍，恳请市救助管理站护送王某回家。

3月31日，市救助管理站安排专人护送王某返乡。一路上，工作人员贴心地照顾王某，安抚他的情绪，并时刻关注他的状态变化。

当天19时26分，列车抵达大庆西站。王某的妹妹和弟弟在出站口守候。王某弟弟握住工作人员的手不住地道谢：“这一路多亏你们照顾，我们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随后，王某妹妹将锦旗送到工作人员手中。

一次救助，一场守护；千里归途，万分温情。市救助管理站用行动证明：无论多远，受难能抵达；无论多难，总有人为你点亮回家的路。

## 男子骑车闯红灯 被撞受伤还要担责

本报4月9日讯(记者 崔东旭)近日，我市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电动自行车与一辆汽车相撞，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因闯红灯违法，负事故主要责任。

事发当天17时50分，交警岱西大队事故中队接到报警电话：在泰山大街光彩大市场路口，一辆电动自行车与一辆汽车相撞，现场有人受伤。民警调取路口监控视频，还原了事故发生的全部过程：事发时，路口左转弯信号灯变绿，张某驾车沿泰山大街由西向北左转弯，行经光彩大市场路口时，与由东向西驾驶电动自行车闯红灯经过路口的何某相撞，酿成事故。

民警经分析判定，何某驾驶非机动车未按交通信号灯通行是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张某驾驶机动车未按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是事故发生的次要原因，负事故的次要责任。

泰安交警提醒广大市民：不按交通信号灯行驶，不仅扰乱道路交通秩序，还严重影响自己和他人生命与财产安全，是一种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驾乘电动自行车应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并正确佩戴安全头盔。

## 民有所呼 我有所应

# 业主欠费，业委会是否承担付款责任？

□记者 董文一

### 答疑 一对一

小区业主拖欠物业费，业委会已向物业公司出具欠费证明，但到期未支付欠款，物业公司能否要求业委会承担付款责任？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布了一则案例，从中可以找到答案。

2020年5月，泰安市某物业公司与泰安某小区业委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2020年6月至11月，物业公司依约提供了物业服务。此后，双方协商解除物业服务合同。

2021年3月12日，业委会为物业公司出具欠费证明，载明：经核算，应付物业费62730.62元，分2次付清，2021年3月12日支付30000元，2021年12月31日支付32730.62元；业主未缴纳的物业费，业委会帮助收齐，拒不缴纳的，由物

业公司起诉业主。当日，业委会支付物业费30000元。剩余32730.62元逾期未付，物业公司诉至法院，要求业委会支付该笔物业费及欠款利息。业委会辩称：业委会不具有诉讼主体资格，欠费证明虽系业委会出具，但欠款主体应为欠费业主。

法院审理认为，根据《物业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关于业委会执行行业大会的决定事项，代表业主与业主大会选聘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履行行业大会赋予的其他职责等规定，业委会负有根据全体业主和业主大会的决定作为原告提起诉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八十条“若业主大会或业主委员会作出的决定侵害了业主的合法权益，受侵害的业主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的规定，业委会可以作为被告。综合以上及相关法律规定，可以认定业委会系民事诉讼法规

定的“其他组织”，具有诉讼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四十四条规定，业主应当按照约定向物业服务人支付物业费。《物业管理条例》第六十四条规定，业主违反物业服务合同约定，逾期不缴纳物业服务费用的，业主委员会应当督促其限期交纳；逾期仍不缴纳的，物业服务企业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根据上述法律规定和欠费证明关于“业主未缴纳的物业费，业委会帮助收齐，拒不缴纳的，由物业公司起诉业主”的约定，可以认定欠费证明虽由业委会出具，但实际欠款人应为小区欠费业主。本案中，业主缴纳的30000元物业费，业委会已转付物业公司；剩余32730.62元，因业主并未向业委会交纳，故物业公司应向欠费业主主张，业委会可以给予帮助，但物业公司要求业委会承担付款责任，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依法应予驳回。法院遂判决驳回了物业公司的诉讼请求。宣判后，物业公司未提出上诉，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法官表示，业主委员会是小区全体业主的代表机构和业主大会的执行机构，有权根据全体业主和业主大会的决定作为原告起诉，作出的决定侵害业主合法权益的也可被诉，属于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其他组织”，具有诉讼主体资格。但业委会不是法人，依靠业主提供的场所和办公设备代表全体业主履行职责，获取报酬，不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没有独立的财产，不具备财产责任能力，不能成为财产性责任主体。

本案中，物业费欠费证明虽系业委会出具，但根据法律规定和欠款证明的约定，实际欠款人应为小区欠费业主，物业公司要求业委会承担付款责任，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 “枝叶一剪，招牌亮了，心里也敞亮了”

### 一线 听民声

本报4月9日讯(记者 董文一)近日，徐家楼街道泰山啤酒厂周边商业街人头攒动。商户张女士仰头望着刚刚修剪完的梧桐树，笑得不拢嘴：“枝叶一剪，招牌亮了，心里也敞亮了。”几天前，她还为门前茂盛的树木遮挡门头发愁。市城市管理局“点线融合 四级贯通”第八服务队的一场修剪行动，为张女士和周边商户解决了一大难题。

春日到来，泰山啤酒厂周边商业区的法桐、雪松枝繁叶茂，成了商户的“遮帘布”。测量树高、记录遮挡范围、倾听商户建议……城市管理第八服务队了解情况后当即行动起来。“从发现问题到现场调研，不超过24



■工作人员乘高架车修剪枝叶。

记者 董文一 摄

小时。”第八服务队队员说。

问题上报后第二天，园林绿化管理服务中心的高架车就开进了商业街。专业人员手持电锯精准切割，枯枝落叶应声而落。服务队队员也不闲着，有的疏导行人，有的清扫路面，还有的走进商铺解释施工方案。商户王先生掏出手机记录全程：“过去有事得打12345，现在服务队直接上门，像办自家的事儿。”

这次“修剪行动”，是城市管理局“点线融合 四级贯通”第八服务队下沉一线，为企业、商户、社区解决难题，将矛盾化解在“早、小、细”的缩影。徐家楼街道工作人员感慨地说：“过去商户有事层层转办，现在服务队现场‘派单’，效率翻了几番。”

法桐、雪松修剪后依然挺拔，树冠更显精神。商户自发端来茶水，邀请服务队队员“常来坐坐”。

## 上高街道学苑社区开展“僵尸车”大扫除 为居民“腾”出幸福感



■工作人员集中清理“僵尸车”及废弃杂物。 通讯员供图

本报4月9日讯(记者 刘小东)近日，泰山上高街道学苑社区与泰安市诚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联合行动，清理天竹苑地下车库“僵尸车”及长期占用公共区域的杂物，为居民释放了停车空间。

联合行动中，双方工作人员对车身残损、部件缺失、长期停放且无人认领的“僵尸车”进行集中清理，将未停放在指定区域、存在安全隐患的电动自行车和自行车

进行统一放置，同时彻底清理了公共区域内的废弃柜和杂物。此外，学苑社区还对地下车库充电桩电路和消防设备进行了集中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此次联合行动共清理“僵尸车”62辆，解决了地下车库车辆乱停乱放的问题，为居民“腾”出了幸福感。学苑社区将加大巡查力度，持续强化“僵尸车”整治行动，为居民创造更加宜居的生活环境。

# 提升干部继续教育质效 践行为党育才初心

□通讯员 刘宇飞

## 党校之声

一直以来，泰安市委党校始终以“突出党性锻炼、深化教学改革、完善学员管理、加强学科建设”为目标，积极承担干部继续教育职责任务，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推动了在职研究生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提高了泰安干部能力素质，践行了为党育才的初心使命。自1994年至2024年，泰安市委党校共培养在职研究生26届2000余名。

### 强化党性锻炼 筑牢信仰之基

坚定的理想信念和过硬的党性修养是党员干部的立身之本、从政之基。泰安市委党校在在职研究生学员教育课程安排上，除了基础教学内容，还特别增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教学内容，通过组织专题报告

会、研讨会、读书班以及邀请专家学者为学员解读党的最新政策方针等形式，引导学员深入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不断筑牢信仰之基。此外，泰安市委党校还创新性教育方式，充分利用红色教育资源，组织学员到革命纪念馆、红色教育基地学习，让学员在现实场景中锤炼党性。

### 优化教学管理 提升教学质量

教学管理是泰安市委党校在在职研究生教育的关键环节。在在职研究生教育不同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学员大多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实践能力，对教学内容和方式有着更高的要求。为此，泰安市委党校积极推行教学改革，创新实施“三课一评”教学模式，即说课、竞赛、听课和学员评价。通过说课，教师能充分展示自己的教学理念和方法，确保教学内容既符合学术规范，又贴近工作实际；竞赛制度激发了教师的教学热情，促进

了教学质量的提升；听课制度加强了师生之间的互动，让教学相长的理念深入人心；学员评价是对教学效果的直接反馈，便于党校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满足学员的实际需求。除了“三课一评”，泰安市委党校还积极探索案例教学、项目式教学等新型教学方式，拓宽学员学术视野，提升学员政治素养和领导能力。

### 严格学员管理 营造良好学风

为确保在在职研究生教育工作顺利进行，泰安市委党校坚持从严治校方针不动摇，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对学员学习、生活等进行了全面规范；制定了《在职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实行学员电子刷脸考勤、与班主任签订岗位监管责任书等制度，使学员管理更加规范、有序；同时，还采取线上补课、为带孩子上课的学员提供临时托管教室、开放午休室等服务保障措施，极大缓解了工学矛盾。

2024年，泰安市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全年到课率超90%，培训实效大幅提升。

### 加强队伍建设 提升整体素质

教师队伍建设是在职研究生教育的重要保障。泰安市委党校对教师的素质能力尤为重视，在教师选配方面，通过“师资库”遴选相关专业优秀教师；在论文撰写和指导方面，加强对教师的责任调度，提升论文质量；在拓展学员学术视野方面，邀请省委党校知名教授授课，为学员带来前沿学术动态和研究成果。

党校是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主阵地，新时代赋予党校新的使命。泰安市委党校将始终坚守“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使命，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扎实的工作，不断推动在在职研究生工作再上新台阶。

## 百年牡丹绽芳容 国色天香迎宾朋



“落尽残红始吐芳，佳名唤作百花王。竞夸天下无双艳，独立人间第一香。”近日，在泰山红门宫东院内，百年牡丹如期绽放，粉霞流云般的花朵与古刹的飞檐翘角相映成趣，吸引了众多登山祈福的游客纷至沓来，一睹芳华。

记者 刘小东/文 通讯员供图